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或「神州控股」) 之董事會 (「董事」或「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年的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同比 變化
收入	20,539,460	19,819,527	3.63%
其中：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收入	2,329,287	1,936,113	20.31%
除稅前溢利	1,141,812	1,146,870	-0.44%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溢利 (扣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前)	818,063	676,071	21.00%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之溢利	711,588	612,970	16.09%
建議末期股息 (港仙)	13	10	30.00%

董事會建議派發予股東截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3 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上述股息連同已於二零二一年內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港仙，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股息為 15 港仙。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	20,539,460	19,819,527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6,774,760)</u>	<u>(16,460,691)</u>
毛利		3,764,700	3,358,8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86,090	235,050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淨收益	5	29,492	946,10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70,712)	(1,348,040)
行政費用		(584,230)	(573,842)
其他費用淨額		(1,033,000)	(1,056,187)
融資成本		(143,695)	(148,456)
商譽減值		-	(141,32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	5	<u>(106,833)</u>	<u>(125,267)</u>
除稅前溢利	5	1,141,812	1,146,870
所得稅費用	6	<u>(168,144)</u>	<u>(181,518)</u>
本年度溢利		<u>973,668</u>	<u>965,352</u>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711,588	612,970
非控股權益		<u>262,080</u>	<u>352,382</u>
		<u>973,668</u>	<u>965,352</u>
母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港仙)		<u>46.39</u>	<u>37.74</u>
攤薄 (港仙)		<u>46.21</u>	<u>37.59</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973,668	965,35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	327,579	715,512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461	2,361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328,040	717,873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 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	(62,761)	114,406
物業估值收益	292,689	6,379
所得稅影響	(58,913)	(17,334)
其後不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171,015	103,451
經扣除稅後的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499,055	821,32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472,723	1,786,676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1,117,235	1,206,660
非控股權益	355,488	580,016
	1,472,723	1,786,6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4,755	992,378
使用權資產		283,786	202,970
投資物業		5,839,539	5,126,601
商譽		1,921,555	1,877,561
其他無形資產		230,893	195,70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90,728	73,72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14,012	2,430,7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166,943	714,30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788
應收賬款	9	138,191	130,513
其他應收款項		1,026,102	883,936
遞延稅項資產		254,612	225,211
		13,681,116	12,854,397
流動資產			
存貨		2,570,751	2,614,29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		693,317	694,71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	3,860,041	3,631,8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29,940	1,339,906
合約資產		3,479,419	2,405,2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73,588	1,122,414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46,302	53,154
受限制銀行結餘		87,211	228,2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9,214	3,076,717
		15,919,783	15,166,56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	4,361,333	3,620,49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2,175,516	2,517,610
租賃負債		110,346	83,215
合約負債		2,329,448	2,407,732
應繳稅項		102,487	120,216
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1,823,037	2,077,309
		10,902,167	10,826,581
流動資產淨值		5,017,616	4,339,98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698,732	17,194,38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150,581	2,301,295
遞延稅項負債	651,420	465,878
遞延收入	22,652	25,888
租賃負債	105,609	50,547
其他金融負債	901,121	586,144
	<u>3,831,383</u>	<u>3,429,752</u>
資產淨值	<u>14,867,349</u>	<u>13,764,632</u>
權益及儲備		
股本	167,353	167,250
儲備	9,992,140	9,262,477
	<u>10,159,493</u>	<u>9,429,727</u>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0,159,493	9,429,727
非控股權益	4,707,856	4,334,905
	<u>14,867,349</u>	<u>13,764,632</u>

附註：

1. 呈報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投資物業及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乃按照公允價值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元（「港幣元」）呈列。除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之附屬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幣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對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由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的改革 – 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除非如下所述，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 / 或於該等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的改革 – 第二階段

該修訂提供了針對性的豁免：(i) 於會計處理上就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修訂基礎的變化，及 (ii) 當因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改革（「IBOR改革」）而引致利率基準被替代基準利率取代時需停止執行貼現對沖會計。

由於銀行借款於年內概無轉換至替代利率，故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本集團將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銀行借款利率基準改革所產生的合約現金流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在修改這些銀行借款時需要滿足「經濟等價」標準。有關過渡和相關風險的附加信息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向董事會（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集中呈報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別的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席營運決策者重組其內部報告架構，並認為修訂分部報告的呈現方法可更好反映本集團管理及審閱的方式。因此，上一年度的分部信息已重列，並與本年度的呈報方式保持一致。

本集團有三個呈報經營分部概述如下：

- (a) 「**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分部：提供以時空大數據及人工智能為核心的智數中樞、智數中台、智數孿生等數據軟件產品銷售，以及圍繞數字原生城市、數字原生供應鏈、金融科技等核心場景的數據解決方案。
- (b) 「**軟件及運營業務**」分部：提供以數據技術為驅動的一站式端到端的供應鏈運營服務，以及以雲技術、自動化及人工智能技術為基礎的軟件開發、測試、運維等服務，是集團發展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的重要支撐。
- (c) 「**傳統服務業務**」分部：提供以信創全棧能力落地為方向的系統集成服務，和以一體化解決方案為核心的電商供應鏈服務，是集團開拓大數據產品及方案、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的重要渠道。此分部同時包括投資、物業銷售及租賃等相關的業務。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乃根據呈報分部溢利而評估，其為經調整後的除稅前溢利的計量。分部業績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計量，惟若干利息收入、若干融資成本、未分類公司收入及收益及未分類公司開支外不計入該等計量。這是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其達致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計量。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撥乃參考以現行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格而進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及呈報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大數據產品及方案		軟件及運營		傳統服務		抵銷		總計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	2,329,287	1,936,113	6,533,328	5,790,697	11,676,845	12,092,717	-	-	20,539,460	19,819,527
分部間	160,825	16,072	110,063	132,786	106,711	65,397	(377,599)	(214,255)	-	-
	2,490,112	1,952,185	6,643,391	5,923,483	11,783,556	12,158,114	(377,599)	(214,255)	20,539,460	19,819,527
分部毛利	833,868	605,713	1,337,465	1,377,872	1,593,367	1,375,251			3,764,700	3,358,836
分部業績	(76,749)	(214,942)	683,387	422,297	1,068,009	1,395,600			1,674,647	1,602,955
未分類										
利息收入									8,073	10,759
收入及收益									63,606	36,829
未分類開支									(460,819)	(355,217)
經營活動溢利									1,285,507	1,295,326
融資成本									(143,695)	(148,456)
除稅前溢利									1,141,812	1,146,87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年度之收入指出售貨品（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提供服務（扣除增值稅及政府徵費）；從投資物業已收取及應收取之租金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i)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及服務線作分列		
軟件產品銷售業務	369,365	182,422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業務	5,856,724	5,371,986
供應鏈運營業務	2,748,146	2,235,796
系統集成業務	7,269,972	6,231,637
電商供應鏈業務	3,549,075	4,887,536
其他	316,640	528,871
來自客戶的合約總收入	<u>20,109,922</u>	<u>19,438,248</u>
其他來源的收入		
經營租賃下的投資性房地產的租金收入	402,380	357,849
金融服務業務	27,158	23,430
其他來源的總收入	<u>429,538</u>	<u>381,279</u>
總收入	<u>20,539,460</u>	<u>19,819,527</u>
分列按時點確認的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個時點	11,505,052	11,830,466
隨著時間的推移	<u>8,604,870</u>	<u>7,607,782</u>
來自客戶的合約總收入	<u>20,109,922</u>	<u>19,438,248</u>

(ii)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17,316	107,535
銀行存款利息	8,073	10,759
理財產品收入	41,759	23,5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1,329	6,3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716	-
其他	38,424	48,809
	207,617	197,043
收益		
外匯淨差額	-	1,830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267,612	701
持作銷售用途的竣工物業轉為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收益	-	6,96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之收益	-	12,346
出售多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	16,161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收益	10,861	-
	278,473	38,007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486,090	235,050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計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視為出售多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虧損	(7,284)	142,941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9,500)	-
出售多間聯營公司全部或部分權益之收益	(12,708)	(982,080)
出售多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106,961)
	(29,492)	(946,100)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104,065	113,866
應佔合營企業之虧損	2,768	11,401
	106,833	125,267
售出存貨之成本	10,061,248	10,499,49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4,321	126,88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34,518	121,200
研究及開發成本 ¹	763,722	592,4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¹	56,006	51,369
陳舊存貨撥備及撇銷 ¹	17,044	109,038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¹	129,934	273,186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撥回 ¹	(326)	(1,6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491	2,293
撇銷無形資產之虧損	-	1,777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84,717	133,07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2,391	9,050
其他金融負債利息	46,587	6,3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¹	31,356	10,071
外匯淨虧損(收入) ¹	10,568	(1,830)
2019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²	-	(850)

1. 此等收入或開支淨額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費用淨額」內。
2. 截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遭受2019冠狀病毒疫情，本集團已由出租人獲取多種形式的租金優惠，包括租金寬免及延期支付租金。本集團已提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並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評估因2019冠狀病毒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訂。

6.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期 - 中國大陸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支出	77,002	156,735
以前年度多提	(733)	(8,205)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749	29
	<u>77,018</u>	<u>148,559</u>
本期 - 香港		
本年度支出	-	177
以前年度少提	40	95
	<u>40</u>	<u>272</u>
遞延稅	<u>91,086</u>	<u>32,687</u>
本年度稅項支出總計	<u>168,144</u>	<u>181,518</u>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 (b) 中國土地增值稅就土地增值按累進稅率介乎 30% 至 60% 徵收，即物業銷售所得款項減可扣除開支（包括土地使用權攤銷、借貸成本及全部物業開發開支）。
- (c)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個港幣 2 百萬元的利潤徵稅為 8.25%，而超過港幣 2 百萬元的利潤則徵稅為 16.5%。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合資格企業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計算。在香港不符合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將繼續按估計可評稅利潤的 16.5% 統一稅率徵稅。
- (d) 應佔合營企業之稅項抵免為約港幣 301,000 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 2,311,000 元）及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為約港幣 15,667,000 元（二零二零年：稅項抵免為約港幣 10,173,000 元），已計入於綜合損益表中之「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內。

7. 股息

於年度內已付股息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4 港仙）	-	104,283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6 港仙）	-	58,546
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0 港仙）	152,547	-
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港仙）	30,420	-
	182,967	162,829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3 港仙。倘該建議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2 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或前後派付。有關 2022 股東大會的日期、暫停過戶日期、有權出席 2022 股東大會及有權獲得末期股息之登記日期將適時公佈。於報告期末後擬派末期股息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年度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以及於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33,843,722 股（二零二零年：1,624,064,132）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年度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並對一間附屬公司的可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用於該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於本年度內之已發行普通股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亦是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並加假設有關於本集團之股權激勵計劃之所有可潛在攤薄的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時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年度之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11,588	612,970
一間附屬公司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110)	(1,12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711,478	611,845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533,843,722	1,624,064,132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股權激勵計劃	5,750,867	3,501,087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年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1,539,594,589	1,627,565,219

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u>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款項包括：</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4,805,022	4,444,708
減：損失撥備	(806,790)	(682,352)
總計	3,998,232	3,762,356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由15天至720天，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謹之監控，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以下為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扣除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損失撥備，並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相當於各自的收入確認日期）呈列。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30 天內	2,066,132	1,369,718
31 至 60 天	242,055	610,916
61 至 90 天	66,196	115,855
91 至 180 天	396,320	524,292
181 至 360 天	402,158	472,000
超過 360 天	825,371	669,575
	3,998,232	3,762,356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金額包括應收本集團之多間合營企業、多間聯營公司及多間關連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港幣52,682,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64,829,000元）、港幣3,713,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3,019,000元）及港幣49,374,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51,290,000元），此等結餘乃根據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根據報告期末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30 天內	2,472,567	1,507,471
31 至 60 天	515,005	808,988
61 至 90 天	67,013	137,255
超過 90 天	1,306,748	1,166,785
	4,361,333	3,620,499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用期為30至180天。本集團已製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金額包括應付本集團之多間合營企業及多間聯營公司及多間關連公司之款項分別約為港幣2,541,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1,475,000元）及港幣46,749,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42,384,000元）及港幣38,568,000元（二零二零年：港幣91,780,000元），此結餘乃根據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給予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1.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年之表述，有關出售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之虧損之比較數字已於綜合損益表中分別以「出售多間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之淨收益」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虧損」單項呈列。該等重新分類對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示之金額並無財務影響，故無需呈列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第三行綜合財務狀況表。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3 港仙（二零二零年：每股普通股 10 港仙），合共約港幣 196,641,000 元（參考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減在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下所持股份之普通股份數目）。倘該建議於 2022 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或前後派付。有關 2022 股東大會的日期、暫停過戶日期、有權出席 2022 股東大會及有權獲得末期股息之登記日期將適時公佈。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一、經營概述

大數據戰略達成里程碑，整體經營逆勢上漲

2021年，本集團以時空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為核心，高度聚焦並加速推進大數據服務戰略，著力打造“時空全域數據底座”——智數中樞、智數中台、智數孿生三大產品族，賦能數字原生城市、數字原生供應鏈、金融科技、創新孵化等核心場景，為政府和企業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服務。報告期內，儘管新冠疫情持續蔓延，全球宏觀經濟動盪，本集團經營逆勢上漲，穩健攀升。整體營收 205.39 億港元，創近五年新高，同比增長 4%；毛利潤達到 37.65 億港元，同比增長 12%。得益於集團大數據戰略驅動和精細化管理策略，整體經營質量和管理效能保持高增態勢，實現母公司股東應占溢利 7.12 億港元，同比增長 16%，扣除股份支付費用及少數股東權益影響後，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18 億港元，同比增長 21%。

本集團在數字經濟領域的技術創新與實踐探索獲得業界的高度認可，榮獲“2021 推動中國數字化轉型 TOP100 第 5 位”、“2021 AIoT 百強第 10 位”、“2021 大數據領軍企業”、“2021 數字孿生領軍企業”、“傑出灣區企業綠色可持續發展獎”、“2021 中國企業 ESG 最佳案例獎”等諸多榮譽及獎項。在參與行業建設方面，神州控股參與全國智能建築及居住區數字化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主導的《基於城市信息模型（CIM）的智慧園區建設指南》的編制，以及全國信息技術標準化技術委員會主導的《城市數字孿生標準化白皮書》、《政務數據開發利用研究報告》、《智慧園區評價指標體系標準》、《智慧園區發展研究報告》等多項標準和白皮書的編制，以前沿視角與專業觀點為行業發展提供價值藍本。同時本集團憑藉領先的技術實力與行業經驗，與騰訊雲、京東科技等公司達成戰略合作，共同賦能數字經濟產業發展。

二、戰略實施

大數據產品化加速，從耕耘期進入收穫期

作為一間以“數字中國”為使命的大數據科技公司，本集團深耕政府和企業客戶 20 餘年，對中國行業信息化和數字化轉型有著深刻的理解和洞察，積累了豐富的應用場景、數據資源、技術能力和生態夥伴，為集團發展構築了護城河。

自 2018 年聚焦大數據服務戰略以來，本集團沿著既定技術戰略路線圖，堅定不移地推進戰略實施，充分利用在數字原生城市、數字原生供應鏈、金融科技等核心場景的優勢，探索底層技術規律，加速推動大數據產品研發由定制化向標準化演進。本報告期內，集團大數據產品及方案已趨成熟，相繼推出了智數中樞、智數中台、智數孿生三大產品族及面向不同領域的解決方案，獲得越來越多的客戶認可，並已經具備賦能更多場景和生態夥伴的能力。在此過程中，集團業務模式和收入結構產生較大變化，因此本報告期對分部業務的披露信息進行了口徑調整，根據集團為客戶提供的不同產品、方案及服務進行重新劃分，具體包括：大數據產品及方案、軟件及運營服務、傳統服務三個業務分部。其中：

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是集團業務核心增長點，將繼續加大技術研發投入，以技術驅動該分部

收入保持高增態勢；

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是大數據戰略的重要支撐，通過提升服務質量，增加客戶粘性，促進業務高質量增長；

傳統服務業務，是推動戰略實施的重要渠道，通過廣泛覆蓋的營銷網絡和服務體系，促進大數據產品及方案、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的延伸拓展，推動集團業務價值進一步提升。

相信全新的分部業務呈現，將有助於股東、投資者、潛在投資者和廣大讀者更好地理解我們的戰略方向、增長動能、業務策略及企業價值。

三、分部業績

大數據收入高速增長，盈利能力顯著提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大數據產品及方案，加快產品標準化進程；持續深耕重點城市、行業及客戶，充分挖掘客戶的數字化需求，積極拓展新客戶；針對不同業務匹配差異化經營策略，大力發展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戰略性收縮傳統服務業務。

1、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爆發式增長；產品標準化程度高，毛利率 83%，產品收入同比增長 102%

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提供以時空大數據和人工智能為核心的數據軟件產品銷售，以及面向核心應用場景的數據解決方案。報告期內，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收入 24.90 億港元，同比增長 28%；毛利潤 8.34 億港元，同比增長 38%；隨著本分部業務的高速發展，其在集團總收入的佔比已達到 12%。其中，大數據產品銷售收入 3.53 億港元，同比增長 102%，毛利率 83%。大數據解決方案銷售收入 21.37 億港元，同比增長 20%，毛利潤 5.41 億港元，同比增長 17%。為支撐大數據戰略及業務發展，持續加大研發投入，研發費用 4.97 億港元，同比增長 20%；新獲取軟件著作權及專利等知識產權 403 項，累計 2249 項，同比增長 22%。

集團自主研發的大數據產品可以分為智數中樞、智數中台和智數孿生三大產品族。

智數中樞產品族，包括燕雲 DaaS 和 Sysnet（數據服務管理）兩大產品包。其中，基於國家技術發明獎一等獎技術成果轉化的燕雲 DaaS，具有無需源代碼、無需原廠商支持、溝通成本低、開發週期短等方面的獨特價值，能夠在不改變原有系統的情況下，通過“所見即所得”的數據獲取方式，高效實現業務系統數據打通。例如，本集團以燕雲 DaaS 產品為核心，為北京市延慶區搭建“一張網、一平臺、兩個中心”，提供生態環境立體監測、環境信息綜合分析以及大數據預測預警，助力 2022 年北京冬奧會、冬殘奧會的環境保護工作，得到客戶高度認可。本報告期，智數中樞產品成熟度進一步提升，毛利率達到 92%。

智數中台產品族，融合了數據管理、數據治理、數據智能、數據流通和數據安全五大產品包，提供涵蓋政務數據、企業數據、物聯網數據、互聯網數據以及各種時空數據的全域數據管理，為業務場景應用提供更全面和安全的數據服務。例如，在數字原生供應鏈場景中，“神州金庫（KingKoo Data）”提供了供應鏈全鏈條業務數據管理，結合供應鏈智能算法庫，生成智能分倉、

路徑優化、補貨建議、銷售預測等不同的解決方案，幫助企業客戶提高分析決策和智能執行的能力，實現降本增效和精細化管理。在金融科技場景中，“銀農直連”形成了“平臺+數據+服務”一體化解決方案，通過“搭場景、建平臺、做服務”促進三農金融發展，賦能數字農業農村建設，致力於鄉村振興戰略。報告期內，智數中台系列產品的標準化、規模化上了新的臺階，新增客戶 168 家；銷售收入 2.73 億港元，同比增長 115%；產品毛利率達到 81%。

智數孿生產品族，是城市數字化建設的新型基礎設施，也是元宇宙的重要技術底座。報告期內，集團 CIM 城市信息模型基礎平臺落地長春市淨月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以此產品為基礎，彙聚時空全域數據，為實體城市構建數字孿生體；通過疊加 CIM+應用，以“城市 CTO”角色參與城市“規、建、管、服”，提供智慧工地、智慧管網、精準供熱等服務，為城市綜合決策、智能管理及全域優化提供數據分析和決策支撐。

2、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穩健增長，盈利能力顯著提升，分部業績同比增長 62%

軟件及運營業務，提供以數據技術為驅動的一站式端到端的供應鏈運營服務，以及以雲技術、自動化及人工智能技術為基礎的軟件開發、測試、運維等服務，是集團發展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的重要支撐。報告期內，軟件及運營服務收入達到 66.43 億港元，同比增長 12%，收入佔集團總收入比重 32%，毛利潤 13.37 億港元。其中：

供應鏈運營服務收入 26.25 億港元，同比增長 21%，在“聚焦”和“深耕”策略下，以數據驅動精細化管理，盈利能力顯著高於行業一般水平，毛利率達到 21%。Top50 客戶收入貢獻 75%，62%的客戶實現份額擴張，75%的項目實現淨利潤提升。

軟件開發及技術服務收入 40.18 億港元，同比增長 7%，毛利率 20%。由於疫情反復，項目交付週期受到階段性影響，集團採取了疫情常態化管控措施，並及時調整應對策略，不斷挖掘客戶數字化需求，用科技引領客戶數字化轉型升級，為發展集團大數據產品及方案創造條件。

3、傳統服務業務戰略性收縮部份低毛利業務，收入佔比下降 4 個百分點；經營質量提升，毛利貢獻同比增長 16%

傳統服務業務，提供以信創全棧能力落地為方向的系統集成服務，和以一體化解決方案為核心的電商供應鏈服務，是集團開拓大數據產品及方案、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的重要渠道。此外，傳統服務亦包括股權投資、物業租售等業務。報告期內，本集團戰略聚焦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對傳統服務業務中的低毛利業務進行戰略性收縮，收入達成 117.83 億港元，佔比由 60%下降至 56%；盈利能力提升，毛利潤 15.93 億港元，貢獻同比增長 16%。其中：

電商供應鏈主動優化業務結構，減少低附加值業務，收入下調 26%，但毛利率提升 2 個百分點；有 25%客戶發展為集團大數據產品及方案、軟件及運營服務業務客戶。

系統集成業務重點發力信創領域，將是集團未來大數據業務的潛在增長點。報告期內，金融信創業務簽約超過 10 億港元，持續保持行業領先，新增監管機構、政策性銀行、國有大行、股份制銀行等金融信創行業標杆案例 20 餘個。

四、未來展望

聚焦時空大數據和人工智能，賦能創新場景應用

數字經濟發展速度之快、輻射範圍之廣、影響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根據工信部《“十四五”大數據產業發展規劃》，我國大數據產業規模年均複合增長率超過 30%，到 2025 年，大數據產業測算規模將突破 3 萬億元人民幣，年均複合增長率將保持在 25% 左右。隨著數據作為第五大生產要素的價值進一步釋放，時空大數據和人工智能技術的發展，為處理好現實世界中的“人”、“物”、“時空”之間的關係提供了更多可能。當前疫情仍未結束，宏觀環境不確定性進一步增強，但集團看到了大數據技術在疫情防控和經濟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也充分感受到了只有核心技術掌握在自己手中，才能真正獲得競爭的主動權。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加速推進大數據服務戰略，不斷加強專業技術人才的引進和培養，構建更為完善的研發和產品體系。產品研發方面，進一步夯實以智數中樞、智數中台和智數孿生三大產品族為核心的“時空全域數據底座”，依託智數中樞快速實現數據互聯互通，通過智數中台實現多源異構數據的融合與治理，運用智數孿生聯接現實世界與數字世界。在此基礎之上，本集團還將大力發展以時空知識圖譜和時空分析算法為核心的人工智能技術，打造時空一體化的綜合分析能力。通過構建“時空全域數據底座+人工智能+創新場景應用”的大數據產品及方案矩陣，賦能城市大腦、數字貿易、數字鄉村、數字人民幣等更多的創新場景。

為加快大數據產品及方案的商業化進程，本集團將專注於提升服務質量，提高客戶粘性，實現集團大數據產品及方案業務收入高速增長，不斷擴大市場份額。同時，充分發揮生態優勢，聚合生態夥伴，共同賦能數字經濟產業，打造具有社會影響力的大數據權威品牌，成為大數據科技引領者。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戰略選擇和長期努力必將獲得豐厚回報。大數據產業的不斷形成和快速發展，將推動集團大數據業務快速發展，盈利能力持續提升。面對前所未有之發展機遇，站在上市 20 週年的新起點上，本集團將堅定不移地推動戰略實施，強化核心能力，加快市場開拓，實現組織變革，提高管理效能，提升投資回報，努力為股東和社會創造更大價值，讓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我們的發展成果。

五、關於本集團購買的若干理財產品的解決安排的最新情況

截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理財產品未償付本金金額約為港幣19.76億元(人民幣16.32億元)。本集團已經取得理財產品最終相關資產主動處置權利，並制定了出售計劃及具體行動方案。

儘管新冠疫情對各方面工作進展產生了巨大的影響，本集團仍依照行動方案，推進處置相關資產中的房地產住宅項目(涉及本息約港幣2.34 億元(人民幣1.93億元))，目前已基本完成重整程序，待項目的經營管理權移交完畢後，本集團將自出售所得的銷售款項中收回欠付本集團的金額。該項目擁有的有關資產按照當前市價計算，預計可足額覆蓋本集團於該項目中的債權。

理財產品的剩餘最終相關資產涉及約港幣17.42億元(人民幣14.39億元)，當中涉及對市場及商用綜合

物業的投資。依照變現償還計劃，有關物業已經提升若干配套設施的完善，旨在提升隨後預備出售的估值，同時本集團亦在積極與意向方洽商出售事項。本報告期有約港幣11.74億元(人民幣9.7億元)優先債權獲得司法確認，進一步明確了債權的優先屬性，亦為債權加速處置提供了法律基礎。本集團將繼續按照行動方案積極推進執行，若行動方案有重大進展，本公司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公司管理層基於對理財產品最終相關資產可回收金額的判斷和對資產處置進程的理解，認為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財務報表的理財產品的相應金額合理、恰當。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約港幣 296.01 億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約港幣 147.34 億元，非控股權益約港幣 47.08 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港幣 101.59 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 1.46，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40。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主要用於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無形資產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約港幣 1.47 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港幣 27.79 億元，當中有約港幣 27.31 億元乃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 0.39，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0.46。上述比率按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約港幣 39.74 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 43.79 億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約港幣 101.59 億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 94.30 億元）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付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借款單位如下：

	以美元 計值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計值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計值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流動				
付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294,963	200,000	281,134	776,097
付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66,179	928,085	994,264
其他貸款	-	-	52,676	52,676
	<u>294,963</u>	<u>266,179</u>	<u>1,261,895</u>	<u>1,823,037</u>
非流動				
付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38,569	2,112,012	2,150,581
總計	<u>294,963</u>	<u>304,748</u>	<u>3,373,907</u>	<u>3,973,618</u>

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貸款：

1. 約港幣 23.21 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總賬面價值約港幣 47.98 億元之樓宇、投資物業及預付土地租金作為抵押；及
2. 約港幣 8.23 億元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若干附屬公司，並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神州信息（直接由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持有）之已發行股份 128,884,000 股其總賬面價值約港幣 198.52 億元作為質押。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內分別約港幣 3.50 億元及港幣 21.51 億元為長期貸款須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三六年償還。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總額為約港幣 20.42 億元及港幣 19.32 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授信總額為約港幣 139.90 億元，當中包括約港幣 22.65 億元之長期貸款額度，約港幣 63.45 億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約港幣 53.80 億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長期貸款額度為約港幣 22.58 億元，貿易信用額度為約港幣 13.05 億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約港幣 15.82 億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出以下承擔：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向多間合營企業資本注資	32,187
向多間聯營公司資本注資	29,6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資本注資	519
	<hr/>
	62,386
	<hr/> <hr/>

報告期後事項

自公司報告期後至本公告日期，未有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全職僱員 14,744 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99 名）。該等僱員大部分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僱員成本錄得約港幣 35.79 億元，比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 27.92 億元增長 28.19%。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僱員提供股權激勵計劃。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部培訓與發展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乃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所承擔的責任及職責及其個人表現而釐定。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的更新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完成供股（「供股」）及籌得資金約港幣 13.35 億元。下表為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情況：

供股所得款項 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的 已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的實際應用 港幣百萬元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 未動用金額 港幣百萬元	預計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之前使用 港幣百萬元
(i) 為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進行融資或確定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及任何可能合適的收購機會	782	(485)	(3)	294	294
(ii) 償還債務及利息費用					
(a) 償還於 2017 年 10 月到期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183	(183)	-	-	-
(b) 償還於 2017 年 10 月到期西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金及利息費用	286	(286)	-	-	-
(iii)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84	(84)	-	-	-
總計	1,335	(1,038)	(3)	294	294

附注：於本公告日期，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亦處於初期洽談階段及本集團未有簽定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本公司無意改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所載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將根據上述預期目的逐步使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合共港幣 10.41 億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股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2.94億元。於二零二一年，受新冠疫情影響，投資氣氛比較低迷，公司管理層於投資併購專案更趨謹慎，因此，只有相對較小金額之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內動用。隨著新冠疫情在中國部份地區及全球各地再次出現，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無法於前述本公司所披露時間點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全部動用。當發現任何合適的機會時，這些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投資於健康醫療大數據投資或任何其他潛在的投資和收購。現在預期末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部動用。

有關供股的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的本公司公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的供股章程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年度報告。

審核委員會的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文宗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倪虹小姐及金昌衛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及核數師一同審閱彼等各自之審核結果、在將其提交董事會審議及批准之前之半年度及全年度財務業績、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獨立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而執行的鑒證業務，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除下述偏離若干守則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有關偏離若干守則條文經考慮後之理由如下：

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兩者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郭為先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起擔任雙重職位，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郭為先生於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董事會相信，郭為先生擔任雙重職位可使業務策略之建立及履行

之一致性，並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新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 A.4.2 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新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時任董事數目的三分之一（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必須退任，惟董事會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流退任。因此，董事會主席郭為先生毋須輪流退任。鑒於本公司現有董事之數目，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從而使每名董事（董事會主席除外）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第 D.1.4 條規定，董事應清楚瞭解現行的授權安排。上市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與任何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任何書面委任書。然而，董事會認為(i)有關董事已遵守適用於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之董事的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以及受信責任作決策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ii)彼等已具備良好專業，並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及(iii)現時的安排已獲本公司採用多年並行之有效。因此，董事會認為，有關董事於現時的安排下都能負責任及有效地履行其職責。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現有公開資料，以及在各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仍維持上市規則要求下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承董事會命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郭為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時，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

執行董事：郭為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林楊先生（副主席）

非執行董事：彭晶先生及曾水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倪虹小姐、劉允博士、金昌衛先生及陳永正先生

網址：www.dcholdings.com

* 僅供識別